

# 教育部司局函件

---

教港澳台办〔2022〕30号

## 关于开展2022年度王宽诚教育基金会 资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：

为支持内地高校与国（境）外高校、科研机构开展学术交流与合作，香港王宽诚教育基金会2022年将继续资助部分内地高校学者参加、举办国际学术会议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资助项目及标准

#### （一）境外项目

资助内地高校学者出国（境）参加国际学术会议，每项资助金额20000-35000元人民币，线上参会酌情资助。

#### （二）境内项目

资助内地高校学者在内地举办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，线下每项资助金额40000-60000元人民币，线上会议或线上线下结合会议按相应标准的0.7倍折算。

### 二、申报要求

#### （一）资助领域

农业、林业、水利、气象、地质、矿业、石油天然气、核工业、软件、数学（大数据）、管理等领域，优先资助人工智能、量子信息、集成电路、生命健康、脑科学、生物育种、空天科技、

---

深地深海等前沿领域。

## **(二) 申报条件**

### **1. 境外项目**

内地高校出国（境）参加国际学术会议的申请者，应获得博士学位或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、已取得较突出的科研成果（主持过省部级课题或以第一作者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等）。

所参加的国（境）外国际学术会议的会议学科为二级以上学科，会议已举办次数达到两届以上，在专业领域内已形成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（重要专题会议可不作以上要求，需作说明）。

### **2. 境内项目**

内地高校在内地举办的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应以所在大学名义举办（承办），项目申请人为本校相关学科带头人，会议邀请相关领域的国内外专家权威，以相关领域当前热点或重大问题、未来发展等问题为中心，具有较高学术价值。对于已举办多年的会议，会议论文被数据库收录情况将作为资助额度的指标之一。

3. 每校可申报一个项目。在同等条件下，优先资助青年教师（1987年6月30日后出生）。

4. 项目执行时间为2022年7月4日至2022年12月31日。

## **三、其他要求**

### **(一) 申报时间要求**

请各校于2022年7月31日前将书面申报材料报我办，并将申请报告、摘要电子版发至我办电子邮箱（地址附后）。逾期未报送或材料不全者，视为放弃本年度资格。所有申报材料不予退

还。

## （二）申报材料要求

1. 资助项目申请报告。应包含申报项目完整信息、项目联系人、项目执行人等基本信息；文字通顺，用词准确，不得出现错字漏字（“王宽诚教育基金会”名称不得简写，具体要求见附件）。

2. 资助项目申请摘要。应包含学校名称、项目名称、执行时间、申请经费金额、项目执行人简介、项目概况、效益评估等，不超过 200 字。

请各校认真自查 2021 年度项目结项情况，积极鼓励青年教师参与申报。对于连续三年（2019 年—2021 年）没有申报项目或 2021 年项目已执行完毕、但在 2022 年 7 月 31 日前仍未向我办提交结项材料的学校，将不予受理 2022 年度项目申报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景平康，010—66096281

电子邮箱：gat@moe.edu.cn

地址：北京西单大木仓胡同 37 号教育部港澳台办，100816

- 附件：1. 王宽诚教育基金会资助项目申请报告和摘要模板  
2. 王宽诚教育基金会资助项目申请报告写作要求  
3. 王宽诚教育基金会 2022 年度资助项目高校名单

